

新北市新莊區興化國民小學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110年1月8日修訂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新北市109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實施目標

- 一、生命教育融入教學，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學習協助其他處於自殺危機或憂鬱中同學之知能。
- 二、增進校內教師及行政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之辨識及危機處理能力。
- 三、落實校內高關懷學生群之篩選，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憂鬱自傷事件之發生。
- 四、建立憂鬱與自傷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並落實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 五、增進學校專業輔導人員對憂鬱自傷學生之有效心理諮商與治療之知能，並建立學校心理健康輔導網絡，落實學校輔導服務工作。
- 六、營造愛、健康、快樂的校園環境，以發展個人潛能並實現自我。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師生及家長。

肆、實施策略

一、強化組織運作：

- (一) 成立本校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推動小組，定期督導執行成果。
- (二) 成立本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輔導團，提供教師處理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工作之相關諮詢服務。
- (三) 結合家長、社區、醫療等資源，建置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網絡。
- (四) 強化高風險家庭學生認輔工作，期在親師合作下，建構學生支持輔導系統，防治學生自我傷害。

二、培訓防治人才：

- (一) 培訓本校之核心推動人員，擬訂執行計畫及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
- (二) 辦理本校執行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之經驗分享與觀摩，透過示範學習，以激發學校積極推動，並精進推動之策略與行動方案。
- (三) 鼓勵校內教師積極參與相關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研習，以增進相關處遇知能。

三、編製相關教材及參考資料：

- (一) 將學生課業減壓、提升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等議題融入教學課程及生命體驗活

動計畫。

(二) 請課程發展委員會將增進學生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之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中。

(三) 提供教育部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工作手冊供教師參考，並置於網站，以利學校教師逕行運用，以及早辨識學生問題，即時提供學生協助。

(四) 訂定本校憂鬱與自我傷害危機處理作業流程等圖示參考資料(附件一)，以協助教師提升執行效率。

(五) 持續運用與提供教師高危險群或憂鬱、自我傷害者介入之心理治療或諮詢手冊與多媒體宣導教材，增進教師對相關學生的瞭解。

四、推動與實施防治：

本校實施初級預防、二級危機處理、三級事後處理內容如下：

實施階段	執行人員	實施內容
初級預防	校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成立危機處理小組，召開小組委員會研擬校園自殺防治計畫。建立憂鬱及自殺（傷）防治之危機處理機制，模擬演練。定期舉辦校園自殺防治、危機處理，以及各項輔導知能等相關訓練課程。重視學生安全工作與教學設備及校園設施的安全維護，改善校園不良環境。會議中宣導校園自殺防治觀念，提昇全校教職員工輔導技能及敏銳覺察度。
	行政人員	<p>☆教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安排各科實施課程融入「生命教育與情緒教育」概念，使學生愛惜生命，增強適應力。定期檢查各項教學設備的安全管理。協助各科教師隨時執行「疏導學生課業壓力、降低考試焦慮、減少失敗挫折感」的工作。 <p>☆學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舉辦班級幹部訓練及強化學校社團活動，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及擔任良好班級幹部，促進身心健康。增進導師與家長對學生生活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之協助。建立校園危機事件流程及全校緊急事件處理通報資料。 <p>☆總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定期檢視校園各項設施安全維護與修繕，避免製造危險環境。警衛及工友的挑選及培訓，提供有關身心健康的預防及處理訊息，同時加強校園安全巡邏。

		<p>3. 維修校園照明設備，避免產生校園死角。</p> <p>☆輔導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教師有關自我傷害行為的各項資訊與相關輔導知能資訊，培養全校教師對校園危機事件處理的共識與默契。 實施有關身心健康與壓力調適、尊重生命、培養挫折、增進問題解決能力等預防性班級輔導活動課程。
	級任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參與有關自我傷害防治之研習活動，以對學生的自我傷害有正確的認知。 實施生命教育。 主動積極的關懷、傾聽與溝通，隨時給學生支持，與學生分享其情緒。 增進學生因應的技巧及處理壓力的實施。 經常與科任老師聯繫，全面瞭解學生在校情形。 留意每位學生的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的聯繫，相互交換學生之日常訊息。 在班上形成一個支援的網絡，提供需要協助同學社會資源。 在班上形成一個通報的系統，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之動態，尤其是異常舉動。 對於有自我傷害傾向的學生保持高度的敏感。
	科任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參與研習活動，充實相關知能。 支持與關懷，耐心傾聽，分享學生的情緒經驗。 保持對「異常舉動」學生之高度敏感。 級任老師的「第三隻眼」，常與級任老師保持聯繫。
	輔導(兼輔)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進自殺防治知能、提供家長預防子女自我傷害的方法。 教導學生善用社會支持系統，協助新生盡快適應新學校，對於學生家中或校內近期內有人逝世者，主動提供哀傷輔導。
二級危機處理	校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高危險性的學生，會同導師及行政人員依據憂鬱及自殺（傷）防治之危機處理要點進行輔導，並督導有關人員依據要點處理高危險性的學生。 經由衡鑑，瞭解學生自殺的想法或行動已相當嚴重時，則指示輔導主任召開個案會議，共同研討危機處理步驟，採取一致的行動。 於個案會議中指定聯絡家長負責人，聯絡家長並隨時和家長保持密切聯繫。 於個案會議中商討是否需要轉介醫療機構，如需轉介，則應徵詢家長同意後由輔導處負責轉介。
	行政人員	<p>☆教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助維持各班的教學活動正常運作。

	<p>2. 协助导师衡鉴并筛选高危险性的学生。</p> <p>3. 累予高危险性的学生的导师支持与关怀。</p> <p>4. 参加个案会议，提供处理课业方面的有关问题。</p> <p>☆学务处</p> <p>1. 熟悉可能事件发生时之处理流程，例如紧急送医、现场清理之法律责任。</p> <p>2. 协助导师衡鉴并筛选高危险性的学生。</p> <p>3. 参加个案会议，提供处理学生事务方面的有关问题，并商讨辅导的流程与分工。</p> <p>5. 商讨与家长联络的负责人。</p> <p>☆总务处</p> <p>1. 重新评估校园内有否不良环境，并加以去除。</p> <p>2. 督导校警提高警觉，遇有突发状况，随时报告单位主管。</p> <p>3. 提高警觉，并熟悉可能事件发生时之处理流程，必要时协助校内提供危机处理之人力支援。</p> <p>☆辅导室</p> <p>1. 对有高危险性的学生，导师应立即会同辅导处，给予辅导、支持与关怀，并向校长报告。</p> <p>2. 依校长指示召开个案会议，于个案会议商讨与家长联络的负责人，相关辅导事宜或转介医疗机构。</p> <p>3. 和学生家长共同寻求解决问题的对策。</p>
級任教師	<p>1. 對尚未採取行動的個案：</p> <p>(1)對個案保持高度「敏感、接納、專注地傾聽」。</p> <p>(2)鼓勵或帶領學生說出心中的痛苦，讓學生有傾吐的對象，尋求更多的支持及協助。</p> <p>(3)與個案討論對於「死亡」的看法，瞭解其是否有「死亡計劃」。</p> <p>(4)營造班級「溫暖接納」的氣氛，讓個案感受到他是團體裡的重要份子，同學們都很關心他。</p> <p>(5)通知家長，隨時注意個案的言行舉止。</p> <p>(6)若個案堅持不讓家長知道，可以技巧性地提醒家長多關心及注意孩子。</p> <p>(7)通知學校行政人員(如危機處理小組成員)。</p> <p>(8)提供個案「支持網絡」成員的聯絡電話。</p> <p>(9)對十分危急的個案，與相關人員形成一個支持的網絡，隨時有人陪伴個案。</p> <p>2. 對已採取行動，但未成功之個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立即聯絡相關人員協助將個案送醫急救，並由送醫小組通知家長。 (2)請學務處協助清理現場。 (3)請輔導處協助安撫其他同學情緒，並實施團體輔導。 (4)接納個案的情緒、專注傾聽，並盡可能陪個案一段時間至其情緒平復。 (5)透過個案自述或其他資料，瞭解企圖自我傷害的動機。 (6)分別與個案及其他同學討論除了自我傷害之外的問題解決策略。 (7)請家長接個案回家。 (8)鼓勵同學對個案表達關懷，協助個案重返班級。 (9)重返學校的初期，協助班級形成一個支持網絡。 (10)任何媒體採訪，由學校發言人統一對外說明。
	科任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尚未採取行動的個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高危險群個案保持高度敏感、接納、專注地傾聽。 (2)鼓勵或帶領學生說出心中的痛苦，讓學生有傾吐的對象。 (3)通知學校相關人員(如導師或危機處理小組成員)。 2. 對已採取行動，但未成功之個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即聯絡相關人員協助將個案送醫急救，並由送醫小組通知家長。 (2) 協助安撫其他同學情緒。 (3) 抽空探視個案，表達老師的關心。 (4) 整理自我的情緒，恢復正常教學。 (5) 個案返校上課後，留意其上課情緒，有異常狀況時通知危機處理小組處理。 (6) 以平常心看待此事，不在校內談論此事。 (7) 避免接受任何媒體採訪，由學校發言人統一對外說明。
	輔導(兼輔)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有自殺意圖但未付諸行動者，主動提供關懷、支持、傾聽、陪伴、增加學生現實感、聯絡家長並告知正確的陪伴學生的態度。 2. 對近六個月內自殺未遂者，評估該傷害對其生、心理的影響、共同策畫復健計畫、協助個案適當轉介。
三級事後處理	校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從法醫、警察、家長等處確定「死亡」，並瞭解事件如何發生。 2. 召開校內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研討各項事後處治事宜。 3. 指派輔導主任代表學校為公共傳播媒體的聯繫代表(發言人)。 4. 指派學務主任和死亡學生的家長聯繫，並說明學校的處治程

	<p>序。</p> <p>5. 向學校教職員工、學生說明事件發生經過。</p>
行政人員	<p>☆教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會議，擬定事後處治行動計畫，建立處理共識。 維持校務正常運作：協助校長成立事後處治小組，調配人力，加強巡堂，以確實掌握學生行蹤，按照平常進度舉行各項活動。 掌握高危險群的教師，並給予支援。 <p>☆學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擬定事後處治行動計畫，建立處理共識。 掌握師生事後反應與生活作息，提供輔導處高危險群名單，共同討論輔導措施，調整校內學生氣氛，舉辦活動轉移注意。 擔任聯絡代表，對家長表示弔慰並告知家長學校的關心，以及學校將有哪些處理程序。 <p>☆總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會議，擬定事後處治行動計畫，建立處理共識。 評估現場是否為校園安全疏失，加以改善。另一方面，詳細報告事件現場的處理情形。 配合學務處協助家長處理喪葬事宜，規劃人力配合喪事工作。 調整事件現場環境，去除學生及教職員工對事件現場所留下的心理陰影。 <p>☆輔導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任擔任對外媒體發言人：掌握傳播媒體的適當報導範圍，促使傳播媒體依事實報導，不要渲染。 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會議，擬定事後處治行動計畫，詳細記錄建立文書資料。 成立特別輔導中心：提供學生關於此事件的訊息、事後處治的計畫、及社會可用資源；衡鑑有哪些學生處於危機當中；衡鑑哪些學生需要轉介至校外機構。 到班級與同學進行輔導。
級任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自殺未遂的個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輔導處派輔導教師與班上同學進行討論，讓學生發洩情感及對此事件的想法。 不勉強不想參與討論的同學，但要有人注意他們的安全。 對此事件要有一致的說法，避免接受任何媒體採訪，由學校發言人統一對外說明。

	<p>(4) 透過「自殺危機衡鑑表」篩選「高危險群」學生，請輔導處對特別需要的學生進行長期輔導。</p> <p>2. 對自殺成功的個案：</p> <p>(1) 請輔導處派輔導教師馬上進入班級照顧班上其他同學，清楚掌握每個同學的行蹤；與同學進行討論，幫助學生發洩對此事件的想法、抒解悲傷的情緒與緩和哀悼的感情。</p> <p>(2) 不勉強不想參與討論的同學，但要有人注意與照顧他們的安全。</p> <p>(3) 對此事件要有一致的說法，避免接受任何媒體採訪，由學校發言人統一對外說明。</p> <p>(4) 透過「自殺危機衡鑑表」篩選出「高危險群」學生，請輔導處對特別需要的學生進行長期輔導。</p>
輔導(兼輔)教師	<p>1. 對自殺未遂的個案：</p> <p>(1) 對「自我傷害(自殺)」與「死亡」有正確的概念，並幫助學生釐清錯誤的想法。</p> <p>(2) 適時的與學生討論、溝通、分享，保持高度敏感度。</p> <p>(3) 過濾出哪些人是受事件影響最深的「高危險群」，瞭解高危險群的「高危險時間」。</p> <p>2. 對自殺成功的個案：</p> <p>(1) 進行班級討論：澄清事實、減少謠言、回答問題，穩定班級情緒，提供哀傷輔導及因應壓力的方式。</p> <p>(2) 進行「支持性團體」：對與逝世者較親近之同儕（教師或學生）進行支持性輔導與哀傷輔導。</p>

伍、預期成效

- 一、透過校園執行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之過程，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建立完整之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三、有效抑制校園自我傷害之比率，有效降低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陸、本計畫呈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會辦處室主任 校長：

輔導室主任 黃翠萍 處室主任 黃翠萍 會辦處室主任 吳喜信 校長：校長 謝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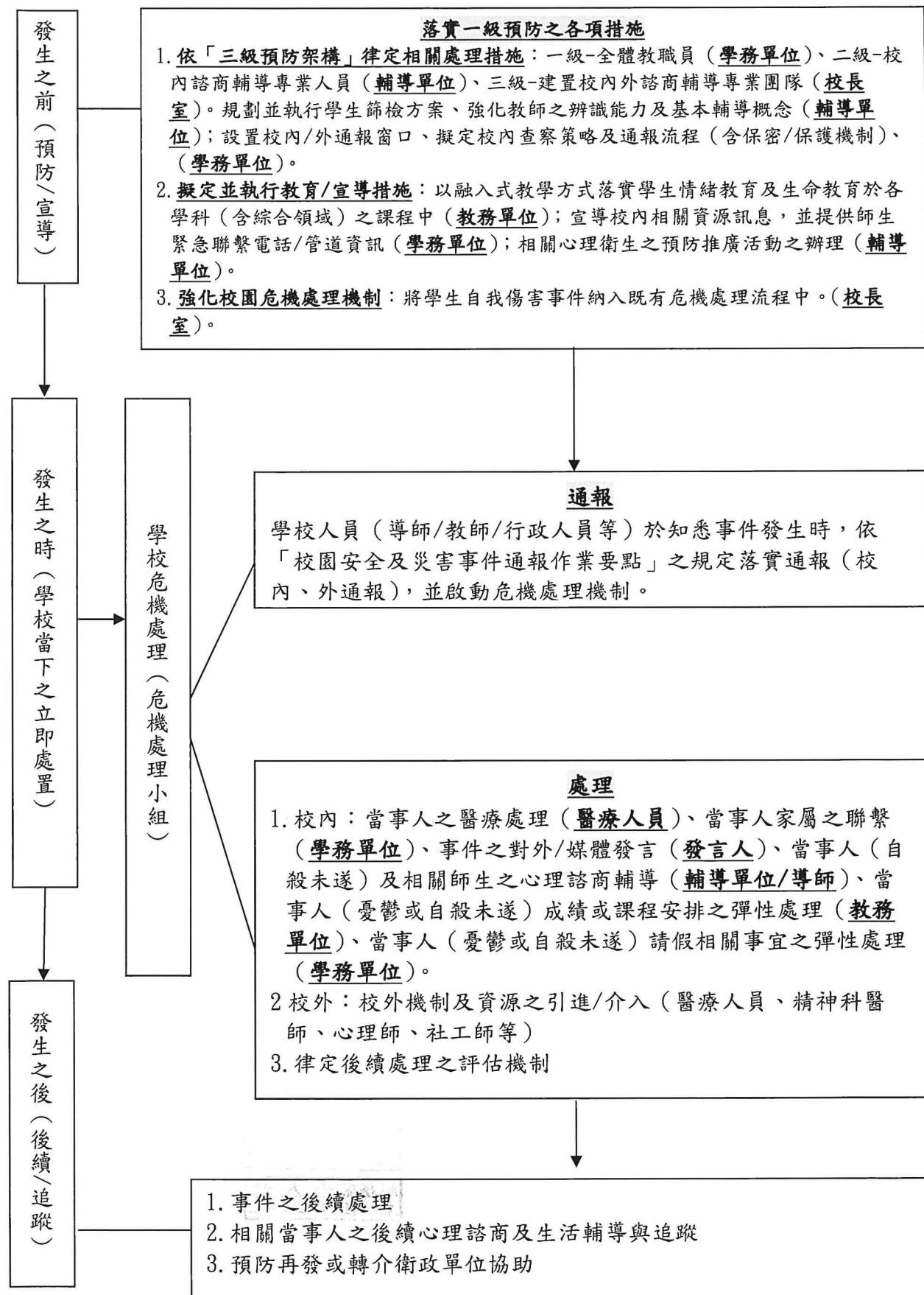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許美惠

學務主任： 學務主任：許美惠

總務主任： 李金蓮

附件一

新北市興化國小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處理作業流程圖



新北市興化國小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預防推動小組

編號	負責工作	職稱	職掌
1	召集人	校長	主導整合校內外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2	執行祕書	輔導主任 (發言人)	協助督導、策劃及推展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3	課程研發組	組長	教務主任
4		組員	教學組長
5	環境維護組	組長	總務主任
6		組員	事務組長
7	校園安全組	組長	學務主任
8		組員	訓育組長
9		組員	護理師
10	關懷輔導組	組長	輔導主任
11		組員	兼輔教師